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25209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690號
承辦人：課員 賴元悰
電話：03-4793070#1210
傳真：03-4894448
電子信箱：1005382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社字第11400122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5900A_114001222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區民眾張桂芳死亡公告1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並協
尋家屬出面處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及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4年4月
16日桃社工字第11400329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完成公告後若未有家屬出面處理，將逕登記參加桃園
市政府聯合奠祭及優先以環保樹葬。

正本：全國各縣市政府（桃園市政府除外）、桃園市各區公所（龍潭區公所除外）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龍潭區公所秘書室(含附件)、桃園市龍潭區
中山里辦公室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